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证券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2月10日,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进行有价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授权全资子公司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Equity Investment Limited(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证券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年12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结合近期证券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需求,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 内,公司就本次证券投资的投资范围、投资金额等进行了进一步研究, 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证券投资的具体范围为在香港市场进行股票投资,主要用于 开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的战略性投资,不 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稳健经营和资金安 全;投资规模为总额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含不超过1倍杠杆)。

公司将按照证券投资风险控制机制的要求, 充分关注市场风险,

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并将根据相关法律 法规的要求,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